

## 浙江伸美压克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丽水市水阁工业区岑山路 3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贾管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2017年6月19日，为支持公司的发展，虞晓渊借给公司50万元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用于公司购买原料。虞晓渊为公司董事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2,8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贾管浦和股东贾根芬与该议案具有关联关系，由于全体股东与该议案均具有关联关系，根据公司《关联交易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该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伸美压克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浙江伸美压克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4日